

<p>(上接 C133 版)</p>	<p>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1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p> <p>第一百九十六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二)检查公司财务;(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九)列席董事会会议;(十)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一百九十七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应当分别提前10日、3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限,事由及议题,发出通知的日期。出现特别紧急情况需召开监事会会议时,可不受上述通知时限和通知形式的限制。</p> <p>第一百九十八条 监事会可要求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及外部审计人员出席监事会会议,回答监事所关注的问题。</p> <p>第二百〇一条 监事会的表决方式为:书面、举手、投票(含电子投票)、传真、通讯(含电话、语音、视频等方式)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监事会会议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采取其他方式进行表决,并由参会监事签字。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半数以上通过。</p>	<p>第二百〇二条 监事会的表决方式为:书面、举手、投票(含电子投票)、传真、通讯(含电话、语音、视频等方式)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监事会会议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采取其他方式进行表决,并由参会监事签字。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半数以上通过。</p> <p>第二百〇三条 监事会有权向有关方面调查、收集资料,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二百〇四条 监事会有权向有关方面调查、收集资料,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二百〇五条 监事会有权向有关方面调查、收集资料,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二百〇六条 监事会有权向有关方面调查、收集资料,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二百〇七条 监事会有权向有关方面调查、收集资料,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二百四十五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都有责任在行使权利或者履行义务时,以符合公司的最佳利益和相称情形下所应表现的谨慎、勤勉和忠诚为行为准则。</p> <p>第二百四十六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时,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忠实履行职务,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四十七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四十八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四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一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二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三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四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五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六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七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八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四、五十五条 公司违反前条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不构成犯罪的,应当给予纪律处分。</p> <p>第二百五十六、五十七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八、五十九、六十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一百〇一、〇二、〇三、〇四、〇五、〇六、〇七、〇八、〇九、一〇、一一、一二、一三、一四、一五、一六、一七、一八、一九、二〇、二一、二二、二三、二四、二五、二六、二七、二八、二九、三〇、三一、三二、三三、三四、三五、三六、三七、三八、三九、四〇、四一、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〇、五一、五二、五三、五四、五五、五六、五七、五八、五九、六〇、六一、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六、六七、六八、六九、七〇、七一、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七、七八、七九、八〇、八一、八二、八三、八四、八五、八六、八七、八八、八九、九〇、九一、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九六、九七、九八、九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一百〇一、〇二、〇三、〇四、〇五、〇六、〇七、〇八、〇九、一〇、一一、一二、一三、一四、一五、一六、一七、一八、一九、二〇、二一、二二、二三、二四、二五、二六、二七、二八、二九、三〇、三一、三二、三三、三四、三五、三六、三七、三八、三九、四〇、四一、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〇、五一、五二、五三、五四、五五、五六、五七、五八、五九、六〇、六一、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六、六七、六八、六九、七〇、七一、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七、七八、七九、八〇、八一、八二、八三、八四、八五、八六、八七、八八、八九、九〇、九一、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九六、九七、九八、九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一百〇一、〇二、〇三、〇四、〇五、〇六、〇七、〇八、〇九、一〇、一一、一二、一三、一四、一五、一六、一七、一八、一九、二〇、二一、二二、二三、二四、二五、二六、二七、二八、二九、三〇、三一、三二、三三、三四、三五、三六、三七、三八、三九、四〇、四一、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〇、五一、五二、五三、五四、五五、五六、五七、五八、五九、六〇、六一、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六、六七、六八、六九、七〇、七一、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七、七八、七九、八〇、八一、八二、八三、八四、八五、八六、八七、八八、八九、九〇、九一、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九六、九七、九八、九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第二百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一百〇一、〇二、〇三、〇四、〇五、〇六、〇七、〇八、〇九、一〇、一一、一二、一三、一四、一五、一六、一七、一八、一九、二〇、二一、二二、二三、二四、二五、二六、二七、二八、二九、三〇、三一、三二、三三、三四、三五、三六、三七、三八、三九、四〇、四一、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〇、五一、五二、五三、五四、五五、五六、五七、五八、五九、六〇、六一、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六、六七、六八、六九、七〇、七一、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七、七八、七九、八〇、八一、八二、八三、八四、八五、八六、八七、八八、八九、九〇、九一、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九六、九七、九八、九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一百〇一、〇二、〇三、〇四、〇五、〇六、〇七、〇八、〇九、一〇、一一、一二、一三、一四、一五、一六、一七、一八、一九、二〇、二一、二二、二三、二四、二五、二六、二七、二八、二九、三〇、三一、三二、三三、三四、三五、三六、三七、三八、三九、四〇、四一、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〇、五一、五二、五三、五四、五五、五六、五七、五八、五九、六〇、六一、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六、六七、六八、六九、七〇、七一、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七、七八、七九、八〇、八一、八二、八三、八四、八五、八六、八七、八八、八九、九〇、九一、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九六、九七、九八、九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一百〇一、〇二、〇三、〇四、〇五、〇六、〇七、〇八、〇九、一〇、一一、一二、一三、一四、一五、一六、一七、一八、一九、二〇、二一、二二、二三、二四、二五、二六、二七、二八、二九、三〇、三一、三二、三三、三四、三五、三六、三七、三八、三九、四〇、四一、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〇、五一、五二、五三、五四、五五、五六、五七、五八、五九、六〇、六一、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六、六七、六八、六九、七〇、七一、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七、七八、七九、八〇、八一、八二、八三、八四、八五、八六、八七、八八、八九、九〇、九一、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九六、九七、九八、九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p>一百〇一、〇二、〇三、〇四、〇五、〇六、〇七、〇八、〇九、一〇、一一、一二、一三、一四、一五、一六、一七、一八、一九、二〇、二一、二二、二三、二四、二五、二六、二七、二八、二九、三〇、三一、三二、三三、三四、三五、三六、三七、三八、三九、四〇、四一、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〇、五一、五二、五三、五四、五五、五六、五七、五八、五九、六〇、六一、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六、六七、六八、六九、七〇、七一、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七、七八、七九、八〇、八一、八二、八三、八四、八五、八六、八七、八八、八九、九〇、九一、九二、九三、九四、九五、九六、九七、九八、九九、一百条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损害公司的利益。前款所称不正当利益,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益。</p>
--------------------	--	--	---	---	--	---	--	--	--	---	---	---	---	---	--	---	---	---	---